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息中心

2024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息中心 2024 年预算表

- 一、预算执行情况表
- 二、基本支出表
- 三、“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 四、收支预算总表
- 五、收入预算表
- 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息中心 2024 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况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息中心（简称金融信息中心）是人民银行直属事业单位。

一、主要职能

金融信息中心承担人民银行总行机关办公自动化运行保障和客户服务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为总行机关接入国家电子政务平台提供技术支持。

（二）负责部署在总行机关的涉密系统及相关信息基础设施的运行维护、客户服务，承担系统管理员、安全保密管理员、安全审计员职责。负责承办总行机关保密技术支持工作。

（三）负责为总行机关用户办公服务的信息化工程、资源等开展建设和技术服务。管理、运行和维护总行机关的机房（含设备间）、局域网及其安全技术基础设施、国办专网和中办专网等，承担所使用和运行维护的密码设备的使用管理。

（四）负责总行机关电视会议系统运维和技术服务。

（五）负责人民银行官方网站总行机关用户技术服务。

（六）负责总行机关各网络用户办公终端、桌面应用（包括但不限于办公系统、邮箱、操作系统、应用软件、安全软件等）技术服务，运行总行机关技术支持服务呼叫中心（5588）。

（七）负责总行机关电子化设备、运维、信息服务等的预算、采购、合同管理。

（八）负责总行机关电子设备类固定资产的实物管理。

（九）承办行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

金融信息中心无分支机构和下属单位。本次预算公开范围为金融信息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息中心

2024 年预算表

表 1. 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基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	2	2	2		2	0	0.00%	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	2	2	2		2	0	0.00%	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	2	2	2		2	0	0.00%	0	0.00%
217	金融支出	2100.82	2100.82	2073.84	1418.34	655.5	2073.84	-26.98	-1.28%	-26.98	-1.28%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390.22	1390.22	1418.34	1418.34		1418.34	28.12	2.02%	28.12	2.02%
2170150	事业运行	1390.22	1390.22	1418.34	1418.34		1418.34	28.12	2.02%	28.12	2.02%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710.6	710.6	655.5		655.5	655.5	-55.1	-7.75%	-55.1	-7.75%
2170202	金融服务										
2170206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710.6	710.6	655.5		655.5	655.5	-55.1	-7.75%	-55.1	-7.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77	325.77	314	314		314	-11.77	-3.61%	-11.77	-3.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77	325.77	314	314		314	-11.77	-3.61%	-11.77	-3.61%
	合计	2428.59	2428.59	2389.84	1734.34	655.5	2389.84	-38.75	-1.60%	-38.75	-1.60%

表 2. 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1573.78	1573.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2.78	1572.78	
30101	基本工资	319	319	
30102	津贴补贴	147	147	
30107	绩效工资	638	6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58	15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	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1	23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8	0.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	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4	抚恤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	1	
	公用经费	160.56		160.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7		156.7
30201	办公费	2.32		2.32
30202	印刷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9.4		9.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34		5.34
30213	维修（护）费	3.87		3.87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2		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26	劳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83.51		83.5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66		36.6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		11.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86		3.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86		3.86
	合计	1734.34	1573.78	160.56

表 3.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		2		2	

表 4.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进修及培训	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培训支出	2
四、事业收入		四、金融支出	2073.84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418.34
六、其他收入	2389.84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事业运行	1418.34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655.5
		金融服务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655.5
		其他金融支出	
		其他金融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	314
		住房改革支出	314
		住房公积金	231
		提租补贴	7
		购房补贴	76
本年收入合计	2389.84	本年支出合计	2389.8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2389.84	支出总计	2389.84

表 5.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 结转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下级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 教育收 费					
205	教育支出	2									2	
20508	进修及培训	2									2	
2050803	培训支出	2									2	
217	金融支出	2073.84									2073.84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418.34									1418.34	
2170150	事业运行	1418.34									1418.34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655.5									655.5	
2170202	金融服务											
2170206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655.5									65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									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4									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1									231	
2210202	提租补贴	7									7	
2210203	购房补贴	76									76	
	合计	2389.84									2389.84	

表 6.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	2	
20508	进修及培训	2	2	
2050803	培训支出	2	2	
217	金融支出	2073.84	1418.34	655.5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418.34	1418.34	
2170150	事业运行	1418.34	1418.34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655.5		655.5
2170202	金融服务			
2170206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655.5		65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	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4	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1	231	
2210202	提租补贴	7	7	
2210203	购房补贴	76	76	
	合计	2389.84	1734.34	655.5

第三部分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息中心

2024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金融信息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金融信息中心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2024 年金融信息中心收支预算为 2389.8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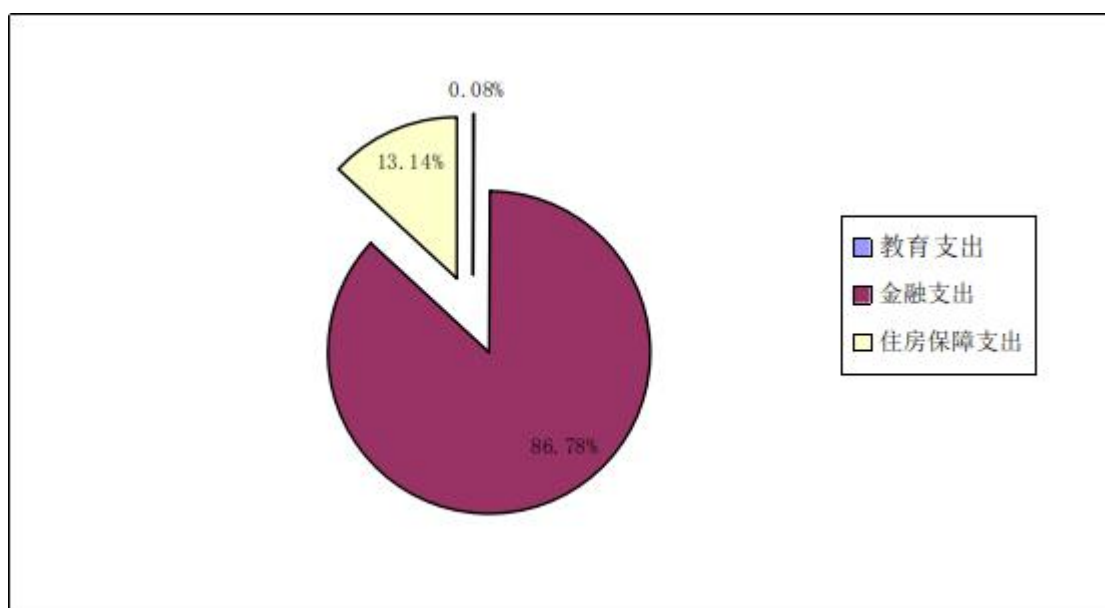
二、关于金融信息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金融信息中心 2024 年收入为 2389.84 万元，全部为其他收入。

三、关于金融信息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4 年金融信息中心支出预算数 2389.84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2 万元，占比 0.08%；金融支出 2073.84 万元，占比 86.78%；住房保障支出 314 万元，占比 13.14%。

金融信息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结构



四、关于金融信息中心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4 年金融信息中心预算数 2389.84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38.75 万元，下降 1.6%。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金融信息中心厉行节约，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了业务性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具体情况如下：

（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执行数持平。

（二）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 1418.3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执行数增加 28.12 万元，增加 2.02%。主要原因是根据履职需要，相应调整。

（三）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655.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执行数减少 55.1 万元，下降 7.75%。主要原因是房屋租赁费支出减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包括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三项，2024 年预算数 31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执行数减少 11.77 万元，下降 3.61%。主要原因是金融信息中心人数减少。

五、关于金融信息中心基本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4 年基本支出预算数 1734.3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73.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160.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六、关于金融信息中心“三公”经费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运行费 2 万元，与 2023 年持平。

七、其他预算情况的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9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金融信息中心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2 辆。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对金融信息中心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 655.5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提升质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其他收入：指财政部核定的费用支出来源于中国人民银行依法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二）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人民银行直属事业单位用于培训的支出。

（三）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指人民银行直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服务（项）：指用于人民银行直属事业单位履行职能，依法提供金融服务等事务的项目支出。

（五）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项）：指人民银行直属事业单位金融信息化建设方面的项目支出。

（六）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项）：指人民银行直属事业单位履行职能，开展其他金融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七）金融支出（类）其他金融支出（款）其他金融支出（项）：指除上述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金融监管等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

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制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十）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及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

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人民银行直属事业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